

中国近代教育史资料汇编

教育行政机构 及教育团体

ZHONGGUO
JINDAIJIAOYUSHI ZILIAOHUIBIAN

上海教育出版社

教育行政机构 及教育团体

中国近代教育史

资料汇编

教育行政机构
及教育团体

朱有璹 戚名琇
钱曼倩 霍益萍



上海教育出版社

图书在版编目(CIP)数据

中国近代教育史资料汇编 / 陈元晖主编. —上海:上海教育出版社, 2007.4

ISBN 978-7-5444-1258-2

I . 中... II . 陈... III . 教育史—史料—中国—近代
IV . G529.5

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(2007)第045321号

中国近代教育史资料汇编(10卷)

陈元晖 主编

上海世纪出版股份有限公司出版发行
上海教育出版社

易文网: www.ewen.cc

(上海永福路123号 邮政编码: 200031)

各地新华书店经销 上海新华印刷有限公司印刷

开本 640×960 1/16 印张 561.5 插页 28

2007年4月第1版 2007年4月第1次印刷

印数 1-1,000本

ISBN 978-7-5444-1258-2/G·1045 定价: (特精) 680.00元

(如发生质量问题, 读者可向工厂调换)

重 版 说 明

《中国近代教育史资料汇编》(共 10 本)是一部比较完整的大型专题史资料汇编。从 20 世纪 80 年代成立编委会,1990 年 6 月开始出版,到 1997 年 5 月出齐,本丛书的编辑出版历时十多年。本丛书出版后,社会反响很好,获得了第四届全国优秀教育图书一等奖,但由于印数不大,很快售罄。

现在,距本丛书出齐,过去了近十年。在这段时间中,编者陆续发现了一些新的有价值的资料,需要补充进去。

为了进一步充实史料,提高书的质量,更为了满足广大读者的需要,我们决定将其重新出版。

本书原有编委 7 人。现在,其中的主编陈元晖先生、副主编陈学恂先生,编委朱有璈先生和璩鑫圭先生已离我们而去。为了保证重版书的质量,也为了以后工作方便,我们从原有作者中增补了 4 名编

委,他们是田正平先生、钱曼倩先生、刘海峰先生和童富勇先生。

这次重版,我们仍采用原先的框架,对其中的《戊戌时期教育》和《高等教育》进行了内容补充,重新设计了书中的照片和文字版面,力求做到资料完备、美观大方。

尽管我们做了大量工作,本丛书肯定还有不少缺点和不完备的地方,欢迎大家批评指正。

《中国近代教育史资料汇编》编辑委员会

2006年5月

序 言

建国以后,史学界对于中国近代政治史、经济史、中外关系史等,在资料整理和专题研究方面,作出了一定的成绩。但就中国近代文化史,特别是教育史的研究来说,还是一个比较薄弱的环节。毛泽东同志早在 1941 年就提出:“对于近百年的中国史,应聚集人材,分工合作地去做,克服无组织的状态。应先作经济史、政治史、军事史、文化史几个部门的分析的研究,然后才有可能作综合的研究。”^①根据中国近代教育演变的历史,搜集、辑录、整理文献资料,分门别类地加以汇集排比,编辑一部比较系统完整的教育史史料汇编,对深入开展研究中国近代教育史和文化史,都具有重要的意义。

舒新城对中国近代教育史资料的搜集整理,做了大量工作,早在 1928 年即由中华书局出版《近代中国教育史料》4 册,1962 年又由人民教育出版社出版《中国近代教育史资料》3 册,为中国近代教育史研究工作者提供了不少有价值的资料,促进了中国近代教育史的研

^① 《改造我们的学习》。

究。此外,近年来又有几种有关中国近代教育的专题史料陆续出版,如王焕琛主编的《中国留学教育史料》(台北“国立”编译馆 1980 年版),朱有璈主编的《中国近代学制史料》(华东师范大学出版社)。这些专题史料,各具特色,收集的资料也比较丰富。日本多贺秋五郎自 1972 年至 1976 年分册出版了《近代中国教育史资料》(1902~1960 年),分清末编、民国编和人民中国编(日本学术振兴会),他根据官方公布或刊印的中国近代教育文献,复印辑录了有关教育诏谕、奏议、法令和规程等资料。这些过去出版的中国近代教育史资料,已为研究中国近代教育史搜集了相当丰富的原始资料,但由于编者对旧日收藏的学部、教育部教育档案和各学校的档案资料,还没有充分加以利用;对新近发现的教育文献资料,也没有很好整理参考;对教育家的文集、日记、年谱和教育期刊杂志有价值的史料,更没有注意广泛搜集,因此在资料内容方面,仍有不少重要遗漏,需要在已编的中国近代教育史资料的基础上,进行必要的补充、核对、校勘、考订,重行整理编辑。

现在已经出版的中国近代教育史资料,在编辑体例和方法上,大致可分为三种类型,即:一、以历史年代为主,按历史阶段辑录有关教育专题史料;二、以教育专题为主,按历史年代先后,辑录有关教育史料;三、以文献资料为主(如《学部奏咨辑要》、《学部官报》、《教育部公报》、《教育部行政纪要》等),辑录有关教育史料,并加资料解说。

本丛书在编辑体例方面,主要采取以“专题为纲,年代为目”的原则,分别编辑学制演变、普通教育、高等教育、实业和师范教育、教育行政机构及教育团体、教育思想、留学教育分册。由于中国近代学制

公布于1902年,为了反映1902年以前中国近代教育发生的变革,我们按“年代为纲,专题为目”的原则,辑录了鸦片战争时期、洋务运动时期、戊戌变法时期的教育史料。

在编辑方法上,因为本丛书是一部比较完整的专题史资料汇编,在收集资料、反映情况和说明问题时,我们主观上希望作到全面而不滥,丰富而不芜杂,尽量能体现大事突出,要事不漏,在编辑时还努力注意正确处理各种关系:即资料既需反映概貌,又应注意选择典型,除辑录教育诏谕、奏议、法令、规程外,更应收集有关教育设施、教育实际活动的资料;除着重选辑正面资料外,同时也适当辑录一些反面资料;对过去中国近代教育史资料书中的一些空白部分,设法加以补充,一些薄弱环节,力求能够突破。

资料书虽与专著不同,不能过分讲求体系的完整和严密。但也要通过资料的编选和排列,反映中国近代教育制度发展的主要线索和教育思想发展的主要潮流,具体说明从科举到学校,从旧学到新学,从中学到西学的复杂、曲折和不断演变的过程。

本丛书最初的编辑工作始于1963年。1984年5月编辑委员会成立后,才开始有计划、有步骤地分工协作进行编辑。由于编辑这样一部大型专题史资料汇编,我们缺乏经验,资料的收集还不够完备,加以水平有限,因此本书的缺点一定很多,希望读者予以批评和指正。上海教育出版社对本书的讨论和出版,给予很大的赞助,谨在此表示感谢。

《中国近代教育史资料汇编》编辑委员会

1986年10月

凡 例

一、本书所选史料，从鸦片战争时期起，到“五四”运动前后止。资料的编辑以专题为纲，以年代为目。1902 年以前，由于近代新式学校制度尚未公布，仍按鸦片战争时期、洋务运动时期、戊戌变法时期分册，辑有关教育史料。

二、选辑史料以原始资料为主，第二手资料一般作为附录。

三、选辑史料力求详略得当，重点突出，既反映概貌，又选择典型；除着重选辑正面材料外，也适当辑录一些反面材料，以便说明当时教育的斗争情况。

四、凡史料记载有分歧的，由编者采择一说，或存疑待考，均加说明。

五、每册章节标题由编者拟定。史料标题都保存原有篇名，原文没有篇名的，由编者另加标题，并在题后加 * 符号标明。

六、各分册力求按专题对史料加以汇集排比，尽量减少各分册

间史料的重复。必需重复的资料,采取参见其他分册或重点节录等办法。

七、引用史料,尽可能采用最新校勘出版的版本,并注明依据版本的出处。

八、文献出处在论著后注明,写录书名、卷数或页数、出版单位和出版时间。

九、标点符号照一般用法。引文删节的地方用删节号标出;凡因脱落而补入字句者,用方括弧注明;字迹不可辨者,以□号表明;一些主要的外国和中国少数民族人名、地名等旧译的后面附今译。

十、各分册前选印必要的相片或图片,书末附列引用资料书目。

编者说明

1. 本书是《中国近代教育史资料汇编》丛书分册之一。
2. 本分册内容分为教育行政机构和教育团体两部分。教育行政机构分为中央、省、县三级；教育团体（限于社会上的，校内设立的一般不收）分为中央、省、县教育会，教育部主持设立的教育团体，民间教育团体和在华基督教教育团体。
3. 本分册中，教育行政机构按清末和民国初年两个阶段排列；教育团体不分阶段，其中教育会分级排列，其他教育团体按成立时间的先后次序排列。
4. 本分册所选资料的时限从 1902 年至 1922 年，但在华基督教教育团体不受此时限的限制。

编者

1991 年 5 月

甲编 教育行政机构

第一部分 清末教育行政机构

一、中央教育行政机构/5

京师大学堂统辖各省学堂(1898年)/5

清政府命孙家鼐为管学大臣管理大学堂事务(1898年)/5

清政府命张百熙为管学大臣(1902年)/6

《学务纲要》规定京师专设总理学务大臣(1904年)/6

张之洞奏请设总理学务大臣片(1904年)/7

清政府谕改管学大臣为学务大臣(1904年)/8

山西学政宝熙奏请设立学部(1905年10月)/8

上谕(准设立学部)(1905年12月6日)/10

学部礼部会奏学礼两部办事界限(1906年)/11

学部奏酌拟学部官制并归并国子监事宜改定缺额折(1906年)/12

学部官制草案(1906年)/17

学部奏拟订视学官章程折并单(1909年)/20

清末中央教育行政职官姓名及任职时间/25

附录:学部奏编录官报片(1907年7月)/28

江梦梅:前清学部编书之状况/29

contents

二、省教育行政机构/31

- 《学务纲要》拟定省城设学务处(1904年)/31
- 直隶学务机构沿革/31
- 直隶新设学校司章程(1904年)/34
- 张之洞札飭湖北学务处文(1904年)/37
- 浙江巡抚聂奏设立浙江全省学务处折(1905年)/38
- 护赣抚周奏江西设立学务处折(1905年)/39
- 学部政务处奏请裁学政设提学使司折(1906年)/40
- 上谕(准各省改设提学使司)(1906年4月25日)/42
- 学部奏请简放直省提学使并陈未尽事宜折(1906年4月)/42
- 学部奏陈各省学务官制折(1906年4月)/43
- 学部奏准续拟各省提学使办事权限章程(1906年)/47
- 河南抚院张奏河南学务公所开办情形片(附章程)(1906年)/49
- 学部通咨各省各项学堂皆归提学使管辖考核文(1908年)/56
- 学部通行各省学务公所议事细则文(1910年)/57
- 学部奏派各省提学使姓名及任职时间/58

三、府厅州县教育行政机构/62

- 学部奏定劝学所章程(1906年5月)/62
- 学部札各省提学使分定学区文(1906年11月)/65
- 学部札各学使劝学所办学员绅务当慎选文(1907年)/67
- 京师劝学所试办章程/68
- 江苏川沙县教育行政机构——学务公会/71
- 江苏川沙厅劝学所暂拟章程/74
- 河南通行各属拟订劝学所总董权限专章文(附专章)(1910年)/76

目 录

- 河南抚院通飭各属修订劝学所章程文(附章程)(1910年6月)/79
 清末安徽省劝学所/83
 资政院、学部会奏地方学务章程(1911年)/85
 学部奏订地方学务章程施行细则折(附细则)(1911年)/87
 学部奏改订劝学所章程折(附章程)(1911年)/94
 各省劝学所统计表(1909年)/97

四、附录/99

- 蒋维乔:清末之教育行政/99
 清末教育行政组织系统图(1906年)/102

第二部分 民国初年教育行政机构

一、中央教育行政机构/105

- 中华民国临时大总统孙文任命蔡元培为教育总长(1912年1月)/105
 临时政府教育部成立(1912年1月)/105
 袁世凯任命蔡元培为教育总长(1912年3月)/106
 教育总长蔡元培到任接收学部事务(1912年4月)/106
 民国教育部官职令草案(1912年)/108
 临时大总统令公布参议院议决修正教育部官制(1912年8月)/111
 教育部官制公布(1914年7月重行修正)/112
 教育部公布视学规程(1913年1月20日)/114
 教育部分科规程(1918年12月7日改订)/116
 教育部之组织及其职务/119

contents

教育总长姓名及任职时间(1912~1922年)/119
附录:教育部厅司职掌之沿革(1915年12月止)/120
教育部编纂教育公报简章/123

二、省教育行政机构/124

教育部电飭各省教育长官名称均应改归一律(1912年5月)/124
大总统令各省行政公署内设教育司(1913年1月)/124
国务院通电各省教育、实业两司归并内务司为两科(1913年9月)/124
教育部呈大总统请规定各省教育司长职权(1914年4月)/125
各省教育司长姓名及任职时间/125
高丕基拟《各省教育行政宜设专管总机关》草案/127
直隶等省教育会联合呈请设置地方教育独立官厅(1914年6月)/129
教育总长汤化龙请各省组织教育厅(1914年12月)/131
教育部设立各省教育厅之计划(1915年)/131
第一、二届全国教育会联合会大会议决案之一:请速设各省区
教育厅案(1915、1916年)/132
教育部公布教育厅暂行条例(1917年9月)/134
教育部核准教育厅署组织大纲(1917年11月)/135
教育部规定教育厅长职权(1917年11月)/135
教育部公布省视学规程(1918年4月)/136
江苏省教育行政机构之变迁/137
各省教育厅长姓名及任职时间/140

三、县、自治区教育行政机构/144

南京临时政府裁撤各县劝学所(县公署内设第三科)(1912年2月)/144
教育部通咨各省一律暂留劝学所(1913年7月)/144

目 录

- 江苏川沙县市乡学务委员暂行办事细则/145
 江苏省县教育行政机构之变迁/146
 教育部呈拟订地方学事通则缮具草案请核定公布文并批令
 (附地方学事通则草案)(1915年)/147
 教育部呈拟订劝学所及学务委员会规程文(附批)(1915年)/150
 教育部公布劝学所规程(1915年12月)/151
 教育部公布学务委员会规程(1915年12月)/152
 教育部公布地方学事通则施行细则(1916年1月)/153
 教育部公布劝学所规程施行细则(1916年4月)/160
 教育部公布学务委员会规程施行细则(1916年4月)/162
 教育部公布县视学规程(1918年4月30日)/163
 1922年全国学制会议决议改劝学所为教育局/165

四、附录/167

- 蒋维乔:民初以后之教育行政/167
 民国初年教育行政组织系统图/171

乙编 教育团体

第一部分 中央、省、县教育会

一、中央教育会/177

(一) 中央教育会/177

- 学部奏准设立中央教育会并拟具章程折并章程(1911年6月)/177